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一字第1062512580號

附件：「雲林縣舢舨漁筏兼營娛樂漁業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(總說明及對照表)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雲林縣舢舨漁筏兼營娛樂漁業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訂定機關：雲林縣政府。

二、訂定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19條、第26條。

三、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「雲林縣全球資訊網」—「政令宣導」—「法令規章」—「雲林縣政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(<http://law.yunlin.gov.tw/>)之「草案預告」網頁。

四、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農業處漁業科。

(二)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縣路二段515號。

(三)電話：05-5522532。

(四)傳真：05-5350759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ylhg41113@mail.yunlin.gov.tw。

縣長 李 進 勇